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关于组织 2020 年度陕西高校 青年创新团队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:

根据《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管理办法》，省教育厅决定启动 2020 年度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（以下简称“团队”）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目标

围绕国家及我省的重点研究领域和重点学科发展方向，依托重点科研平台或基地，培养和造就一批道德素质过硬，学术基础扎实，具有突出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青年创新团队，形成优秀人才的团队效应和能量聚集，为陕西高校“四个一流”建设和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。

二、申报数量及条件

（一）申报数量。

本次申报实行限额申报，陕西省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每校限报 8 个，国内一流大学建设高校每校限报 6 个，国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每校限报 4 个，其他高校限报 2 个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。

1. 申请团队须符合《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要求。

2. 创新团队在相关领域已取得优异成绩或具有明显的创新潜力。

3. 团队带头人需为依托高校在职人员，并且未在省市级以上现有各类创新团队中担任带头人或核心成员。

4. 团队人员的年龄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时间节点，需符合相关年龄要求。

三、申报程序及时间

（一）网络申报时间。填报时间即日起截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 24:00，届时网络自动关闭，不予受理。

请申报相关人员登录“陕西教育科研综合管理系统”（网址：<http://kygl.sneducloud.com/>），在线填写 2020 年度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申请书并上传相关附件材料，各学校登录使用原账号和密码。

（二）申报程序。

1. 由团队带头人在线填写申报材料，提交至所在高校审核。

2. 团队所在高校审核，填写推荐意见，提交省教育厅。

3. 通过审核的团队通过系统打印书面申报材料。

4. 团队带头人、学校学术委员会、所在高校签字盖章后由推荐高校送省教育厅指定地点。

四、申报材料填写及报送要求

（一）申请材料是团队评审和今后支持资助的重要依据，请团队负责人认真填写和整理，重点突出团队的创新潜力，做好未来发展的建设规划。

（二）申请书的文字表述要真实、准确、客观。附件是支持、证明申请书相关内容的支撑材料，应根据申请书的内容对应整理。附件支撑材料要真实可靠，充分完备，清晰可见。如发现有不实，或伪造的，即取消参评资格。申请书与附件支撑材料合计限 80 页。

（三）请各高校加强引导和宣传，积极组织申报和遴选工作，择优推荐本单位符合条件的优秀团队，特别是从事基础研究的团队可优先推荐；各高校对拟推荐的团队公示至少 5 天，公示内容包含团队名称、团队带头人、团队成员和主要研究方向等。公示期满，无异议或异议已经妥善解决的团队方可推荐。

（四）各团队依托高校要做好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，确保申报资格的有效性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；如实填写推荐意见，并应作出对团队建设及运行经费的承诺、对团队所需场地人力物力等方面的保障措施。

（五）书面推荐材料报送要求：

1. 推荐公函 1 份，内容应包括团队的公示情况及结果，申报的团队数量和汇总表（系统导出）。

2. 所有申报材料须由系统生成（带“正式申报材料”水印字样），申请书与附件材料一并胶装成册，不需另加封皮，一式 2 份。

3. 公函及书面申报材料请于2020年6月3日—4日送陕西高校科研管理协会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申报材料由各高校统一组织报送，省教育厅不受理教师个人报送的申请材料。

五、其它

（一）为了保证本次申报评审工作的科学性、公正性，省教育厅将委托陕西高等学校科研管理协会组织2020年度陕西高校创新团队的申报评审工作。

（二）其他未尽事宜请与省教育厅科技处联系。

联系人：赵晨瑶 秦天红

联系电话：029—88668675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0年4月30日

（不予公开）